中共珠晖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珠委农组发〔2024〕12号

★

关于下达珠晖区2024年度第五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乡镇（涉农街道） 、 区直相关部门：

根据中央、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和工作安排， 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批，现将2024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产业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。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9个，518.16万元，其中产业发展项目7个，290万元；乡村建设行动项目2个228.16万元。对于计划安排项目，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，原则上不得变更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，按相关程序办理。

各乡镇（涉农街道）、区直相关部门接此批复后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，及时公示公告 ，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计划实施 ；加快实施进度 ，确保项目如期全面完工 ，突出巩固脱贫成效 。要严格按照《珠晖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管理和使用资金 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，确保资金管理和使用规范。

附件：珠晖区2024年度第五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

中共珠晖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年10月14日